

香河县  
教育志

河北省香河县教育局编

# 目 录

<b>概述</b> .....	1
<b>第一章 香河县教育大事记</b> .....	17
<b>第二章 教育方针和考试制度</b> .....	86
第一节 教育方针 .....	86
第二节 考试与招生 .....	91
<b>第三章 学前教育</b> .....	96
附：深化改革 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	102
附：1990年教育局幼教工作总结 .....	106
附：实行地方负责 分级管理 大力发展幼教事业 .....	108
附：1955年至1990年香河县学前教育基本情况表 .....	111
<b>第四章 初等教育</b> .....	112
第一节 县学 书院 义学 私塾 .....	112
第二节 小学教育 .....	115
一 概况 .....	115
附：香河县1949年完全小学情况表 .....	119
附：香河县1949年1月各区初级小学情况表 .....	119
附：香河县1949年1月学龄儿童情况表 .....	120
二 清末民国时期的小学 .....	120
初级小学 .....	120
高等小学 .....	121
女子小学 .....	121

私立小学 .....	122
附：香河县1936年各小学情况表 .....	123
<b>三 新中国小学 .....</b>	<b>128</b>
公办小学 .....	128
民办小学 .....	147
耕读小学 .....	149
简易小学 .....	151
附：1949年到1990年香河县小学发展情况表 .....	154
附：城关小学简介 .....	155
附：渠口小学简介 .....	157
附：刘宋小学简介 .....	159
附：五百户小学简介 .....	161
<b>第三节 小学教学与教研 .....</b>	<b>162</b>
附：1989年文教局文件 .....	167
附：1989年文教局教育信息 .....	168
附：1990年教育局教育信息 .....	169
附：1989年河北省《教学研究通讯》载论文 .....	170
附：1990年河北省小学教研会论文 .....	175
<b>第五章 中等教育 .....</b>	<b>177</b>
<b>第一节 中学教育的发展 .....</b>	<b>177</b>
附：1949年至1990年香河县普通中学基本情况表 .....	182
附：河北香河中学简介 .....	184
附：香河县第三中学简介 .....	186
附：香河县第三中学工作总结 .....	187
<b>第二节 中学学制和课程设置 .....</b>	<b>189</b>
<b>第三节 中学教学与教研 .....</b>	<b>192</b>
附：1986年《数学通讯》载论文 .....	196

附：1990年河北省外语教学研讨会论文	198
附：1990年河北省地理教学研讨会论文	201
附：1989年《中学政治课教学》载论文	203
<b>第四节 职业技术教育</b>	205
农业技术教育	205
财经学院	209
卫生学院	209
工业学院	209
农业学院	210
艺术学校和体育学校	210
附：香河县人民政府关于对非农业户口的初高中毕业生进行职业技术教育的意见	211
附：香河县教育局关于贯彻落实香河县人民政府香政(1990)15号文件的意见	212
<b>第五节 师范教育</b>	212
附：1952年至1990年香河县师范基本情况表	216
<b>第六章 学校体育</b>	218
附：1974年至1990年香河县小学男子田径最高记录表	225
附：1974年至1990年香河县小学女子田径最高记录表	225
附：1974年至1990年香河县初中男子田径最高记录表	226
附：1974年至1990年香河县初中女子田径最高记录表	227
附：香河中学推行《中学生体育合格标准的试行办法》的具体措施	227
<b>第七章 教学仪器、实验室建设与电化教学</b>	229
<b>第一节 教学仪器配备和实验室建设</b>	229
<b>第二节 电化教学</b>	233
附：1980年《电化教育》载香河县文教局经验文章	236
附：1982年香河县文教局在省教具制作经验交流会上的发言	237
附：1981年刘宋镇头屯学校在地区电化教学经验交流会上的发言	240

附：1982年城关小学在地区科技代表大会上的发言	242
<b>第八章 中小学思想政治教育</b>	245
附：“九·一八”以后香河师生的抗日救亡运动	252
附：城关小学经验材料	255
<b>第九章 教育行政</b>	259
第一节 新中国成立前的教育行政机构	259
第二节 新中国成立后的教育行政机构	259
第三节 学校管理体制	262
第四节 学籍管理	265
第五节 教育评估和教育督导工作	271
附：新中国成立后教育行政(科)局领导人名录	273
附：河北香河中学管理工作守则(试行)	275
附：河北香河中学班主任工作条例	277
附：香河县第三中学教学规程(节选)	278
附：城关小学“学生在校一日学习生活基本要求”	282
<b>第十章 教育系统的党、团、工会、少先队组织及活动</b>	284
第一节 党的组织及活动	284
第二节 团的组织及活动	286
附：香河县第三中学团委五年来工作总结	289
第三节 教育工会的组织及活动	292
第四节 少先队组织及活动	296
附：城关小学1990年少先队活动总结	299
<b>第十一章 教师</b>	303
第一节 教师队伍的发展	303
第二节 教师队伍的行政管理	308
第三节 中小学教师培训	309

第四节	教师的经济待遇	316
第五节	教师的政治待遇	330
附：	1990年9月17日《廊坊日报》通讯	337
附：	1990年香河县教育局教育信息	338
附：	新中国成立后至1990年香河县受省以上表彰的教师人名表	339
<b>第十二章</b>	<b>成人教育</b>	343
第一节	农民教育	343
第二节	干部职工教育	348
第三节	技术培训	350
第四节	函授电视教育	351
第五节	高等自学考试	352
附：	香河县成人教育中心历届领导人名单	352
附：	1985年至1990年成人教育中心办学情况表	353
<b>第十三章</b>	<b>教育经费和勤工俭学</b>	355
第一节	教育经费	355
附：	1965年至1990年香河县国拨教育经费统计表	359
附：	1976年至1990年香河县国拨教育经费使用情况统计表	360
附：	1982年至1990年两个增长情况统计表	361
附：	1983年至1990年香河县个人和集体捐资助教情况表	362
第二节	勤工俭学	365
附：	1958年香河县中小学勤工俭学情况统计表	369
附：	1970年香河县各公社小学校办三场(厂)情况统计表	370
附：	香河县1970年至1990年勤工俭学基本情况统计表	371
附：	香河县教育局关于普遍开发全县中小学校园经济的具体意见	372
附：	香河县教育局关于1990年勤工俭学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考核 内容及评比办法的暂行规定	373
附：	香河县教育局关于1990年勤工俭学工作奖励办法的暂行规定	374

附：王家摆乡王指挥庄小学印刷包装厂简介 .....	375
附：香河县师范泡沫厂简介 .....	376
附：香河县第三中学校办厂简介 .....	376
附：梁家务中学校办厂简介 .....	376
<b>第十四章 教育人物 .....</b>	<b>377</b>
<b>第一节 人物传略 .....</b>	<b>377</b>
<b>第二节 人物简介 .....</b>	<b>381</b>
附：截止到1990年9月30日香河县从事教育工作满30年人名录 .....	383
<b>后记.....</b>	<b>385</b>

## 概 述

香河古属冀州，战国为燕地，西汉至唐，先后为雍奴县和武清县辖地。辽太宗会同元年，在今淑阳镇处设香河县。宋宣和五年香河县归宋，宋徽宗赐名香河县为清化县。金太宗天会三年，清化县复名香河县。元代香河县先后为燕京路总管大兴府，中都大兴府，直隶中书省大都路总管府。明代香河县先后属山东行省北平府，北京行在顺天府，京师顺天府。清代香河县为直隶省顺天府管辖。

1912年中华民国成立后，香河县属直隶省顺天府，1928年直隶省改称河北省，香河县归属河北省。

1949年新中国成立后，香河县属通县专区。1958年香河县并入宝坻县，先后属唐山专区和天津专区。1962年恢复香河县制，为天津专区，1970年改称天津地区，1974年改属廊坊地区。

1989年9月，廊坊地区改称廊坊市，香河县属河北省廊坊市至今。

香河县地处华北平原，津、京、唐三角地带的中心；东西长25.5公里，南北宽23.5公里，总面积为458平方公里，境内无山陵险阻。北运河从西部自北向南通过其境，潮白河自西北向东南从中部穿过，青龙湾河由西向东流经南部地区。全境无铁路，但公路四通八达，可称便利。全县土地肥沃，物产丰富，呈地窄人众态。香河县的教育事业就是在这样一个特定的地理环境中不断发展起来的。

明清以前香河县的教育场所，一般可分为官学和私学两种：官学为官宦子弟所开，私学为下层统治者及平民子弟而设。至明、清两代，

香河县办有县学、书院、义学和私塾。清光绪24年，根据朝廷旨意，香河县创设了“香河县高等小学校”，为全县办学校之始。同年成立了“劝学所”，倡办学校，并负责全县兴办学校诸事宜。次年又创办了“县立女子小学校”。民国初年，为解决乡村学校师资缺乏问题，香河县又开办了“传习所”（后改名“乡村师范学校”，1926年改称“香河简易师范学校”），以培养小学教师。

1925年，县劝学所改名为县教育局。改小学学制为初级和高级两个阶段。初级小学四年，高级小学两年。至1938年，全县共办起了初、高级小学校135所；乡村师范学校1所，有学员40人。这时全县的小学教育较清末有了进一步的发展。1940年，在县长丛殿墀主持下创办了“香河中学”，招收45名初中学生；这是香河县中学教育的开端。香河中学内附设1个简师班。1941年，全县建立28个大乡，责成每个大乡建立1所完全小学（初、高级小学生在一校）。在此期间，由于冀东敌后抗日游击战争迅速发展，盘山革命根据地已初步形成，有些武工队员以学校为斗争场所，搜集情报，打击敌人。那个时期，伪军常以突袭方式“清乡”，造成一时间的“白色恐怖”，学校教育受到了严重影响。学校从数量上和质量上都有所下降，一部分学校无法正常上课。1945年香河县第一次解放时，香河中学在校学生由100多人减少到56人，后经民主政府进行政治动员，师生提高了觉悟，大部分离校的学生陆续返回了学校，并帮助我政府军队打击敌人。至1948年，香河第二次解放，年底统计，全县有8所完全小学，175所初级小学，1所初级中学。小学在校生占适龄儿童总数22975人的52.3%，失学儿童大多数为女性。初中在校生249人。全县有小学教师284人，中学教师15人。学校教育处于低潮。

清末在实施新学制新教育的同时，还有一种富有一定生命力的私

塾教育存在。私塾多存在于广大乡村，后来在兴办学校潮流推动下，部分私塾挂牌为小学或改办为小学。直至1949年新中国成立，私塾教育才为我人民政府广设的小学校完全取代。

民国时期虽推行了社会民众教育，但全县广大工农群众绝大部分不识字。他们知道文化知识的重要，但由于政治、经济条件所限，读书受教育的权利被剥夺了。当时全县只有一个“宣讲所”（后改名“通俗教育馆”、“民众教育馆”）。民众教育馆虽有人定期讲演，并订有平、津各家报刊供人阅览，但并无文化课设置，能听到讲演和阅报者只是少数人。1931年，馆长李祝希、周从之等人在馆内讲演日本帝国主义侵略我国东北三省的种种强盗行径，对群众的爱国主义教育起了一定的作用。以前和之后此馆在普及文化教育上没起到什么作用。1946年，在我抗日政府指导下，各乡村开展了“冬学运动”，采用识字牌、黑板报、标语等形式进行识字活动，民众教育才有了充实的内容。1938年以后，香河县幼儿教育已开始出现。全县6所完全小学校内附设了“幼稚班”（相当于幼儿园大班），共有儿童150人。至1948年，国民党政权行将灭亡，做最后挣扎，全县境内战事频繁，各幼稚班相继停办。

1948年秋，香河全境解放，特别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在中共香河县委和县人民政府的领导关怀下，全县内迅速废除了封建主义的旧教育，逐步兴办了社会主义的新教育。建国41年来，香河县教育事业同其他战线一样取得了巨大成绩，积累了一定的经验，也吸取了一些教训。总结过去，大致经历了以下五个阶段：

恢复和发展阶段（1949年——1956年）。这是一个新旧交替、弃旧图新的时期。1949年，县、区政府采取“维持现状、立即开学”的办法，恢复了仅有的1所初级中学（香河中学），8所完全小学，152所初级小学。初中在校生3个班，86人；占全县人口的万分之五点七。小学生在

校生8304人，占适龄儿童总数的50%；平均每所学校有30多名学生。当时的校舍多为祠堂、庙宇，破旧简陋。在这个基础上，贯彻执行教育为国家建设服务，学校面向工农开门的工作方针，对学生加强以“五爱”为中心的政治思想教育；举办了有120名教师参加的培训班，为尽快恢复发展教育充实了师资力量。并且动员群众根据自愿的原则献工献料，师生动手修建校舍，改善了办学条件。逐步改变了旧的教学方法，基本稳定了教学秩序，克服了学校管理上的混乱现象。虽然在1949年秋遭受特大水灾，但经过三年多的恢复，至1952年秋，全县小学生人数已达到18865名，占学龄儿童总数的84%，比1949年翻了一番还多。工农子女已在学生总数中占绝大部分。初中在校生达到505人，比1949年翻两番。简易师范生50人。香河县成为通县专区恢复发展教育较快较好的县之一。1953年以后，县文教科根据“整顿巩固、重点发展、提高质量、稳步前进”的方针，对教师队伍进行了整顿，调整了学校布局，责令停办了一部分条件过于简陋的学校。减少会议和师生参加社会活动的时间，改变教学工作中的混乱现象；加强了学校的领导力量。学校工作中明确提出教学是压倒一切的中心任务。教学中推广了苏联的经验；学习凯洛夫的《教育学》；贯彻“六大教学原则”，“五大教学环节”，初步建立了正规的教学秩序。经过几年的稳步发展，到1956年底，全县小学增加到241所，在校学生达到26647人（其中初小生19713人，高小生6934人）。学龄儿童入学率大幅度提高。中学在原有1所的基础上，增设了渠口、刘宋、蒋辛屯、五百户四所初级中学；并在香河中学内开办了高中班，初中在校学生达到1494人，比1949年增加了14倍。工农教育也有了较大发展，1946年始办冬学，次年转为民校。至1956年，全县296个行政村都办了民校；参加学习的农民达39005人，占全县文盲总数的70.9%；经过验收发给结业证书的有1700人。同时

还创办了“香河县机关干部业余文化补习学校”，该校自1950年建立以来，学员常年保持在300人；初步改变了在职干部文化程度偏低的状况。幼儿教育也开始兴办。1956年全县建立8所幼儿园；入园儿童220人，保教人员15名。这一时期，全县教育事业得到初步发展，基本与全县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

在曲折中前进阶段（1957年——1966年）。这个阶段的前三年，在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知识分子政策中发生了“左”的偏向，走了一段曲折的道路。随着“两种教育制度”、“两条腿走路”、“八字方针”的贯彻执行，全县中小学教育又走上了正常发展的轨道。继前几年在教师队伍中进行思想改造和肃反之后，1957年反右派斗争严重扩大化，全县中小学教师有50人被定为右派分子，占教师总数的10%。由于被定为右派分子的不少人是骨干教师和学校领导干部，这样一来，刚刚积蓄起来的师资力量和办学热情受到很大削弱。

1958年起，教育的发展随着社会“大跃进”，超前发展。当年，全县先后建立“师范学校”、“财经学院”、“工业学院”、“农业学院”、“卫生学院”、体育和文艺两个大专班（后均把“学院”改为“学校”）。香河师范学校首批招收学员671人。还有7所干部职工学校，160所农业中学，学员2850人。在工农教育方面，参加扫盲学习班的农民达23500人，年底结业的22000人，青壮年非文盲达到了86.3%。幼儿教育也迅猛发展：全县幼儿园有509所，入园儿童18917人，占幼儿总数的80.5%。这几年，由于“左”的错误的影响，在开展以勤工俭学、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为中心的教育大革命中，否定了以教学为主的原则，忽视了课堂教学与教师的主导作用。师生过多地参加劳动，大炼钢铁，大办农业，打乱了正常的教学秩序；引起了学生大量的流动，降低了教学质量。教育事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并不协调。

1961年，贯彻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采取停办、合并、压缩、改制、减少招生数量等办法，将师范学校的6个班压缩到4个班，将两年制中师班改为3年制，初师一律停办。工校、财校等几所学校停办，农业学校1960年迁往宝坻县。原来160所农业中学只保留4所，以后逐渐减少到1所。普通中学招生减少50%。1962年有160名公办小学教师转为民办。从1963年开始，全县大张旗鼓地贯彻《全日制中学暂行工作条例》和《全日制小学暂行工作条例》，恢复和建立了正常的教学秩序；明确了学校必须以教学为主、课堂教学是基本形式及教师在教学中的主导作用；对学生、教师参加劳动和社会活动作了明确地限制。在教学中坚持少而精的原则，坚持毛泽东同志的“十大教授法”。各中小学大兴教学研究之风，狠抓“双基”教学，教学质量有了较大的提高。1964年，贯彻刘少奇主席关于两种教育制度和两种劳动制度的指示，耕读小学应运而生，蓬勃发展。到1965年，全县有公办小学246所，民办小学88所，耕读小学284所，简易小学192所（处）；共有小学生52295人；适龄儿童入学率达96%。公办中学4所，在校学生2092人。农业中学4所，学生203人。另外在4所普通中学内各开设一个耕读班，共有耕读学生190人。干部业余学校学员增加到1000人。全县各生产队创办农业技术学校，开设了农技、机电、水利、园林、畜牧等专业课，共有学员1557人。全县有农民业校154所，到校学习的农民有10500人。实践证明，此时期的多种形式办学，符合本县人口多、经济基础薄弱的这一特点。

这一时期各中小学在政治思想教育方面先后开展了“兴无灭资”、学雷锋、忆苦思甜和学习毛泽东著作活动。对学生普遍进行了劳动教育、阶级教育、社会主义教育和共产主义道德教育；师生的精神面貌普遍良好；学校的校风、学风都比较端正；教育教学质量均达到解放

以来的最好水平。

遭受严重破坏阶段（1966年——1976年）。长达十年的“文化大革命”，使全县教育事业遭到严重破坏。1966年7月，全县584名小学教师中有176人被停止工作，交代问题，有的被批斗；占小学教师总数的30%。中学教师有100多人被批斗。接着停课闹革命。合理的规章制度被废除。8月，中学普遍建立“红卫兵”组织，学生走上街头横扫“四旧”，到全国各地“大串联”。1967年，各地学生参加派性组织，“打、砸、抢”逐步升级，武斗现象时有发生。学校设备俱遭破坏。在此期间，大串联、大字报、大游行、开大会等项开支用掉了大量的教育经费。

1968年，香河县革命委员会通知学生返校复课闹革命；贫下中农毛泽东思想宣传队进驻中小学校，管理学校，领导学校斗、批、改。公办小学教师有238名下放到生产队当社员；占小学教师总数的40%。1969年，公办小学一律下放到生产大队去办。小学实行五年一贯制。这一年，所有小学教师实行“工分加补贴”的待遇；并在教师中清理阶级队伍；有“问题”的被开除教师队伍，“清白”的400名教师分两批下放到生产队当社员，待贫下中农鉴定合格后方可任教。1971年，贯彻《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纪要》，把广大教师划入资产阶级范畴。接着，大反“师道尊严”，贬低教师的作用，严重挫伤了教师的积极性。其后“四人帮”制造了张铁生、“一个小学的来信”、“马振扶中学事件”三个典型，煽动学生交白卷，反潮流，批判“智育第一”。搞坏了校风，搞坏了学风；同时各中小学竟相学“朝农”、“学大寨”，“开门办学”。师生频繁下生产队劳动，造成“读书无用”的风气。随着“批林批孔”、“评法批儒”、“反击右倾翻案风”等一系列政治运动的开展，学校秩序被进一步搞乱，教学质量十分低劣。学生名

义上是中小学毕业生，实际上大多数根本达不到中小学毕业的文化程度。这十年中，中等教育比例严重失调；1976年统计，全县初级中学发展到90所，在校生17967人，分别比文化革命前的1965年增长20倍和8倍。高中发展到15所，在校生3743人，比1965年增长14倍和36倍。中学的盲目发展，造成了小学骨干教师上拔、不合格的民办教师急剧增加的严重局面；大大削弱了小学基础教育。同年还把原农技学校改办成“香河县五·七大学”，工农教育也受到严重破坏。全县300个大队，有216个大队办起“五·七农民政治夜校”，把批林批孔当作头等大事来抓，根本不学文化。不但旧文盲没有扫除，新文盲又大量出现。据统计，1976年全县扫除文盲10344人，但仍有文盲、半文盲14073人。面对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的种种倒行逆施，广大教职员由迷信盲从到警觉沉思，于激愤中抗争，进行了不同程度的抵制和斗争。在教学方面，1972年，反对空头政治，提出政治挂帅要落实在教学实处的主张。一部分学校的干部教师在随时可能受到批判的情况下，仍然忍辱负重，苦口婆心，上好社会主义文化课；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下一代，使教育质量有所提高。1975年，各学校顶住来自“左”的干扰，批判资产阶级派性，克服领导班子的软、散、懒的状况，坚持进行基础知识的教育和基本技能的训练，使教育免遭更大的损失。由于继续坚持“两条腿走路”的办学方针，全县初等教育在数量上又有了较大的发展。1976年，四人帮倒台前夕，全县有小学273所，在校学生38481人。幼儿园75所，入园儿童2586人。这一时期内，中小学教育在数量上发展很快，但当时“左倾”思想严重地存在，形式主义盛行，教学质量低下，同时出现了严重的虚假现象，给教育事业带来很大损失。

重大转折阶段(1976年10月——1985年)。1976年10月粉碎了“四人

帮”，全县教育又迎来了一个新的历史发展时期。头两年各学校深揭狠批“四人帮”利用教育阵地进行篡党夺权的罪恶活动，清查其帮派体系；调整了各学校领导班子，拨乱反正，抓纲治校；恢复了教学秩序。在否定“两个基本估计”和恢复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制度以后，调动了广大师生教和学的积极性，校风、学风焕然一新。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全县教育事业发生了重大转折。为了克服十年内乱造成的虚肿现象，挽救教育危机，根据中央的“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按照“普及小学，调整初中，压缩高中，提高质量”的指导思想，县文教局有计划地对中小学进行了一系列调整和改革。1978年，文教局对全县1761名民办教师进行了政治审查、业务考核、身体检查。确定了4所重点小学和54所中心小学；逐步形成“小宝塔”，以促进教育质量尽快提高。在学校布局上，根据各乡人口、经济状况进行了合理调整，逐步形成较为完善的教育网络。到1985年，全县高中由1976年的15所压缩为香河中学和渠口中学两所，在校生由1976年的3743人减少到1100人；当年招生500人，占初中毕业生总数的44.1%。初中由1976年的90所压缩到23所，在校生由1976年的17976人减少到9186人；当年招生2992人，占小学毕业生总数的80%。小学调整为199所，在校学生22129人，全县当年4040名适龄儿童全部入学。幼儿园调整为5所（各村育红班已划归当地小学管理）。在园儿童500人。将县“五·七大学”改办为“教师进修学校”（后改为农职高中）。建立了“香河师范学校”、“香河县农业技术中学”，部分乡镇中学开始试办职业班。这些改革和调整，虽然改变了长期以来中等教育结构单一化的弊端，但如何办好农职中学还有待于进一步探索和努力。1985年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共有教职工2015人，比1949年增长7.2倍。其中普通中学教职工893人，农业中学教职工56人，小学教职工949人（包括

民办教师），师范教职工27人，教师进修学校教职工11人，成人教育中心教职工24人，教育行政人员55人。

这一阶段，较好地贯彻落实了党的知识分子政策；妥善地平反、纠正了235名教职工的冤假错案；解决了部分教师夫妻两地分居问题；为395名教师子女、家属办理了“农转非”，并做了适当安置。发展了一批优秀教师入党。教师中被选为县党代会代表48人，县人大代表39人，政协委员12人。有30名教师被评为省级以上模范工作者、优秀园丁。经过几年连续调级增资，全县中小学教职工平均月工资已达到70.80元。1977年以来各级领导越来越深刻地认识到：提高教育质量，关键在教师。针对全县中小学新教师多、民办教师多、业务水平低的现状，县文教局十分注意整顿和提高教师队伍，多次对全县民办教师进行整顿定编；还采取选送离职进修，组织教师参加本科、专科、中师函授，参加电大学习，在职业余进修，利用寒暑假举办培训班、讲座等措施，使教师队伍素质不断提高。几年来，全县农民业余教育也有了新的发展。自1982年起，全县17个乡都办起干部科普班；定期组织干部学习农业科学知识。有7个公社办起农民技术学校，全县有42个生产大队办了农民夜校，常年坚持参加学习的干部、群众达2019人。党政干部40多人参加了中文、法律等10个专业的高等自学考试学习。部分机关、企业单位办起了职工业余文化补习班，经考试发给初中、高中合格证书。

近几年来，县委、县政府领导逐步认识到教育对振兴本县经济的重要性；教育经费每年都有所增加。到1985年，教育经费增加到3258107元；比1976年增加了2171107元。

发展教育必须坚持两条腿走路的方针。1985年，全县开展了群众集资办学活动；全县乡镇、企业、个体工商业者集资156950元，用于维